

## 2021 年北京市高等教育教学成果奖 推荐书

成果名称：以史为鉴 立德树人：中国传统法律文化的继承与创新

成果完成人：朱勇、李超、张德美、李倩、谢晶、王银宏、罗冠男

成果完成单位：中国政法大学

推荐单位名称及盖章：中国政法大学

主管部门：教育部

推荐时间：2021 年 12 月 15 日

成果科类：法学-03

代码：037111

序号：10053017

成果网址：<http://jwc.cupl.edu.cn/jxcg/bjs2021/yswjlds.r.htm>

编号：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制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

## 一、成果简介

	获奖时间	奖项名称	获奖等级	授奖部门
成果曾 获奖励 情况	2021	朱勇主编：《中国法制史》（第二版）（马工程教材）	首届国家教材建设奖二等奖	教育部
	2020	国家级一流网络教学团队	国家级教学团队	教育部
	2010	中国法制史教学团队	国家级教学团队	教育部
	2012	中华大典·法律卷·诉讼法典	国家专项	国家级“中华大典”编纂委员会
	2012	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理论研究课题	十八大精神宣讲团	中宣部
	2014	中国古代的法制与秩序：州县亲民、乡社协理的社会秩序	人文社会科学基地重大项目	教育部
	2016	纯粹法理论的实践性问题研究	国家社科基金青年项目	教育部
	2016	朱勇主编：《中国法制史》（第三版）	十一五国家级规划教材	教育部
	2016	中国古代社会基于人文精神的道德法律共同治理	《中国社会科学》2017年第2期	中国社会科学院
	2017	坚持依法治国和以德治国相结合	中国法学会部级项目	中国法学会
	2017	公正与和谐：中国传统社会多元纠纷解决机制	重点研究基地重大项目	教育部
	2019	朱勇主编：《中国法律史》	北京高等教育精品教材、全国高等学校法学专业核心课	教育部

			专业核心课程教材	
	2021	朱勇主编：《中国法律史》	中国政法大学精品系列教材	中国政法大学
	2020	中国政法大学教学改革项目	校级优秀奖	中国政法大学
	2019	家社科基金后期项目：“治盗之道：清代盗律的古今之辨”	国家社科基金	教育部
	2019	清代庙产纠纷解决机制及其当代借鉴	国家法治与法学理论研究项目	司法部
	2017	六年制法学实验班学术能力培养模式研究	校级教改	中国政法大学
	2020	法学本科生中国传统经典阅读训练模式研究	校级教改	中国政法大学
成果起止时间	开始：2010年01月01日 完成：2017年08月31日			
主题词	以史为鉴；中国传统法律文化；继承与创新			
<p>1. 成果简介及主要解决的教学问题（不超过 1000 字）</p> <p>（1）成果简介</p> <p>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上强调：“坚持依法治国和以德治国相结合，实现法治和德治相辅相成、相得益彰。”在 2016 年 12 月 9 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就我国历史上的法治和德治进行第三十七次集体学习，习近平主持了学习，朱勇教授就此问题做了专门讲解。在当今全面依法治国的实践中强调道德功能，体现了党中央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和发展的重视，也凸显了中国政法大学在《中国法律史》教学研究所取得的成绩。</p> <p>继承与创新中国传统优秀法律文化，对实现全面依法治国有着特殊意义。党中央要求把法治中国建设好，必须坚持依法治国和以德治国相结合，使法治和德治在国家治理中相互补充、相互促进、相得益彰，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中国法律史》教学的主要使命，是构建依法治国与以德治国在知识体系上的连接。</p> <p>继承和创新中国优秀传统法律文化，促成我国法学本科教育实现以史为鉴，立德树人。《中国法律史》是我国法学本科教学中的核心必修课程。朱勇教授受</p>				

教育部委托，作为首席专家承担了“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之一《中国法律史》的编写工作，该教材在业内获得广泛好评，于2019年获得首届国家教材建设奖二等奖。

中国政法大学法律史研究院是教育部所属的国家级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该校法学院法律史研究所担负本科教学，都曾获得“中国法律史”国家级优秀教学团队的荣誉，主持的研究项目、教改项目在国家、教育部和校级等不同层面获得奖励。中国政法大学的《中国法律史》教学团队，在专业研究和本学科教学领域发挥着示范引领作用。

## （2）解决的问题

在高校法学教学体系中推进习近平法治思想的研究与学习的进程中，如何将中国传统法制与习近平法治思想紧密联系在一起，需要解决以下几个问题：第一、教材偏重中国传统法律制度的介绍，对其中的优秀制度体系在构成背景、运作机制和时代价值上做典型性分析；第二、传统教学忽视传统法律文化在当今全面依法治国时代下进行现代转化的可能性分析，对中国共产党百年法治建设的探索与优秀传统法律文化的关系缺乏分析；第三、教学手段单一，偏重课堂理论和知识点的记背，在讲好中华法系的故事方面缺乏方法与形式的总结；第四、法律史专业缺乏与法学其他学科的有效互动，在研究、教学上自我封闭，知识体系构建上缺乏自我话语体系的建立，相关知识点缺乏横向比较。

## 2. 成果解决教学问题的方法（不超过 1000 字）

以立德树人为目标，以问题意识作为教学导向，尝试教学方法的创新与突破。中国政法大学中国法律史教学团队抓住传统法律发展丰富的人物、事件，将案例教学有机融入到教材的编写和讲授中，并采用慕课、短视频等新型教学模式辅助教学体系，力求实现学生对相关教学知识情景式的体验，将中国传统法律文化的传承与弘扬以更为鲜活的方式予以展现。

### （1）提高教材的编写水平，凝练中国传统优秀法律文化

以朱勇教授为首的教学团队以“马工程”《中国法律史》的编写与教学为契机，积极利用最新的专业研究成果，围绕传统法律思想、立法活动、刑事法律、民事法律和司法活动等主要教学点，以历史思维的训练、文化自信的树立、有效的借鉴历史经验、助益于法律史与其它法学学科的互通等为学习导向，展现法治发展的中国特色、中国背景，科学的理解史论关系，客观的理解法律在传统的传承与近代的扬弃。

### （2）有效地进行案例教学

授课团队采用多种古代案例汇编，将教材中的知识转化为具体的古代案例讲解。例如，教学团队成员以《刑案汇览》为辅助阅读资料，将案例分析与司法审判程序与教学知识点有机结合。目前，团队基本完成了课程主要概念体系的案例全覆盖。

### （3）强化经典阅读

选取适合本科生阅读的经典中国传统法学著作，如《唐律疏议》、《汉书·刑法志》等选篇，使知识点的讲授与古代律学理论诠释相结合，使学生真正体验古代法学的丰富与发达。大多数的法学本科生比较欠缺对中华法系的基本认知与理解，法学基本知识也多为近代汉译的西方概念体系，在对中国传统法律制度的表述上也不能不依赖于这套话语概念系统。但内涵上的差异与历史传承的不同，多少会模糊中华法系自身的特点，尤其是对一些本源于中国特定社风民情下的制度架构产生误解。因此，教学团队在法学院连续数个学期担任“法思读书会”的指导教师，带领法学本科生阅读中国传统经典《四书章句集注》，激发学生传统文化的热爱，教授阅读传统经典的基本方法，并引导学生从传统文化的角度理解、分析当代中国的法律问题。

### （4）形式多样的教学手段

教学团队采用慕课等短视频方式，突出关键知识点，史实性、趣味性与动画、视屏有机结合，增强学生学习与理解的主动性。

### 3. 成果创新点（不超过 800 字）

(1)、突出对中华优秀法律传统的继承与创新，实现立德树人的目标

中华优秀法律传统是构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的重要文化资源，《中国法律史》作为法学专业核心必修课程，从知识体系上为优秀中国文化的组成部分，是法文化在具体内容与形式上的体现。

在教学过程中，教学团队积极帮助学生树立正确的历史观、国家观。通过法典研读、案例探讨以及相关史料文献分析，研究我国古代法制传统和成败得失，挖掘民为邦本、礼法并用、以和为贵、明德慎罚、执法如山等中华传统法律文化精华，以立德树人为目标，培养具有浩然正气、家国情怀以及坚定文化自信的一流法学人才。

(2)、慕课等新传媒成为讲好中国法律故事的载体。

讲课并不难，难在如何讲好课程，如何让青年学生以积极的心态学习课程。

《中国法律史》面对网络时代流量化、碎片化信息传播的新趋势，以慕课等形式，通过图文并茂、故事与分析相结合、以新颖的知识点为中心等方式开展网络教学，通过短小精炼的授课内容，适应新时代年轻人学习知识的心态和方式，取得了积极的授课效果。

(3)、案例教学，集法律实践与理论分析为一体

传统《中国法律史》教学模式，以历史为主线，以王朝制度架构为断代，分别讲授相应的重要知识点。这一模式存在的主要缺陷就是过多的知识点和概念叙述，过多地法律订立叙述和破碎的制度沿革叙述。二千多年的中国传统法律，其本身是一个整体，部分内容是以历史演变进程为载体讲授更好，而更多的制度性知识点可以以明清时期典型的司法案例为材料，这样的讲授和分析，将人、事件、情节、法律适用等多种因素综合在一起，诸如《刑案汇览》等案例汇编展现了古代法律制度应用上的多重层面，既有统一法律适用，也有传统儒家礼法如何支配案件的定性，更有复杂的事实如何凭借证据加以认定，这些都更好地展现法律史中诸多制度的实施与程序，更好地展现其内在的优秀价值。

#### 4. 成果推广应用效果（不超过 1000 字）

##### （1）、继承和创新中国传统法律文化，弘扬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历史内涵

任何时期的法治文明都是在具体的历史环境和条件下演进的，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形成是历史演进的必然结果。“马工程”《中国法律史》较为全面地展现了习近平法治思想与中国传统优秀法律文化之间的创造性继承，将马克思主义法治思想与当代中国法治实践高度结合，对中国传统法律思想做了唯物辩证的分析，对其中善法、善治，体现法治公平等优秀成分进行了总结。教材继承和发展了学界对中国传统法制要素的总结，同时又以纠纷解决为着力点，分析了古代中国“官法同构”的制度建构与纠纷解决模式的特点，对传统“治官”与“治民”双重目标的实现，建立符合国情的“六事法”体系做了概括，展现出中华民族的政治智慧与法律智慧。

##### （2）、抓住传统中国法律文化的价值与规律，丰富研究成果，传播中华法系

中国政法大学法律史学研究院是教育部所属的国家级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依托该平台，中国政法大学承担并完成了数十项国家级、省部级科研项目，发表了一大批具有较高学术价值和影响的研究成果，如《中国法制通史》（10卷本）、《中国法律的传统与近代转型》、《清代宗族法研究》、《中西法律文化比较研究》等，获奖成果 20 余项，其中《中国法制通史》（10 卷本）获“第十二届中国图书奖”和“第三届全国高校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优秀成果”一等奖。其国家级重大项目有“中华大典·法律典”、“清史·法律志”，国家社科基金和教育部重大攻关项目有“中国少数民族法制通史”和“社会转型与法律变革研究”等。研究院专职研究人员已出版学术著作 100 余部、教材 30 余部、工具书 10 余部，发表专业学术论文 600 余篇，其中在国外/境外发表论著 30 余篇（部）。

##### （3）、完善中国传统法文化的人才培养机制，增强学科的影响力

中国政法大学在法律史学研究已形成鲜明特色：注重历史与现实的结合；注重法史学理论研究与法律文化遗产的结合；注重国内研究与国外交流的结合；不断开拓新的领域，以优秀成果为当代法制建设和法律文化交流提供资源。研究院同时承担了博士后、博士（包括留学生）、硕士研究生以及本科生的教学及培养工作，现已培养出博士 100 余人（包括 2 名外国留学生），硕士数百人。毕业生中有的已成长为学术骨干，有的在国家机关担任较为重要的领导职务。

## 二、主要完成人情况

第(1)完成人姓名	朱勇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55年03月	最后学历	法学博士
参加工作时间	1974年05月	高校教龄	34
专业技术职称	教授、博导	现任党政职务	原副校长
工作单位	中国政法大学	联系电话	13601206276
现从事工作及专长	中国法律史教学与研究	电子信箱	zhuyong36@sina.com
通讯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国政法大学法律史研究院	邮政编码	100088
何时何地受何种省部级及以上奖励	<p>1、朱勇主编：《中国法制史》（第二版）（“马工程”教材），高等教育出版社2019年版，获首届国家教材建设奖二等奖</p> <p>2、2009年，朱勇等教授合作完成的中国政法大学“传承与创新：《中国法制史》课程改革与建设”项目，获得北京市政府颁发的2008年北京市教育教学成果（高等教育）二等奖。</p> <p>3、2010年朱勇教授牵头的中国法制史教学团队被评为国家级教学团队。</p>		
主要贡献	<p>1、作为首席专家及主编，主持编写“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中国法制史》（高等教育出版社2019）。此外，还先后主编相关教材：21世纪法学规划教材《中国法制史》（法律出版社2006）；北京高等教育精品教材《中国法制史》（高等教育出版社2013.6）；全国高等学校法学专业核心课程教材、北京高等教育精品教材《中国法律史》（高等教育出版社2019.4）；普通高等教育法学规划教材《中国法律史》（法律出版社2021.6）。</p> <p>2、负责中国传统法律文化的继承与创新教学改革方案的策划与论证。</p> <p>3、2016年12月9日，担任中央政治局第三十七次集体学习主讲教授。</p> <p>4、先后承担国家社科基金重大委托项目（“中华法系与中华法律文化问题研究”）、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大攻关项</p>		

目（“社会转型与法律变革研究”）、教育部 2011 司法文明协同创新中心重点项目（“中国司法文明之路”）、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重大项目（“公正和谐：中国传统社会多元纠纷解决机制”）等课题的研究主持工作。

5、专心致力于中国法律史专业的人才培养工作，先后为本科生、研究生讲授“中国法制史”“中国法律史”课程。自 1997 年招收博士研究生以来，已招收培养 80 多名中国法制史专业博士研究生。经过精心培育，一些毕业生已成为高等学校法学院教学科研的骨干力量。

6、注重中国法律史的学术研究，特别是从研究中国法律史真谛、弘扬中华民族优秀法律传统的角度，探寻中国古代治国理政的法律文化基因，并通过创造性转化与创新性发展，服务于当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建设。

本人签名：朱勇  
2021 年 12 月 15 日

第(2)完成人姓名	李超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1年07月	最后学历	法学博士
参加工作时间	1997年07月	高校教龄	24
专业技术职称	副教授	现任党政职务	无
工作单位	中国政法大学	联系电话	13701156195
现从事工作及专长	从事中国法律史教学和研究	电子信箱	lichao cupl@163.com
通讯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中国政法大学法学院法律史研究所	邮政编码	102249
何时何地受何种省部级及以上奖励	“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教学团队成员之一		
主要贡献	<p>参与朱勇主编：《中国法制史》（第三版）（十一五国家级规划教材），法律出版社2016年版；</p> <p>参与朱勇主编：《中国法律史》（北京高等教育精品教材、全国高等学校法学专业核心课程教材），高等教育出版社2019年版；</p> <p>参与朱勇主编：《中国法律史》（中国政法大学精品系列教材），高等教育出版社2021年版。</p> <p>参与“马工程”《中国法律史》教材的审读。</p> <p>主持国务院参事室委托的“中国传统法律的现代化转化”等课题的建设。</p> <p>以《刑案汇览》为中心，编集了案例教学的相关素材，配合思政课程建设，完成了校级思政课程的建设。</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本人签名：李超 2021年12月15日</p>		

第(3)完成人姓名	张德美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0年08月	最后学历	法学博士
参加工作时间	2002年07月	高校教龄	19
专业技术职称	教授	现任党政职务	无
工作单位	中国政法大学	联系电话	13718209226
现从事工作及专长	从事中国法律史教学和研究	电子信箱	zhdm365@aliyun.com
通讯地址	北京市西土城路27号中国政法大学法学院法律史研究所	邮政编码	100088
何时何地受何种省部级及以上奖励	“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教学团队成员之一		
主要贡献	<p>参与《中国法制史》(第三版)(十一五国家级规划教材),法律出版社2016年版 北京市社会科学基金重点项目:“明清时期权利救济问题研究”</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本人签名:张德美 2021年12月15日</p>		

第(4)完成人姓名	李倩	性别	女
出生年月	1973年08月	最后学历	法学博士
参加工作时间	1997年07月	高校教龄	24
专业技术职称	副教授	现任党政职务	无
工作单位	中国政法大学	联系电话	13651072762
现从事工作及专长	从事中国法律史教学和研究	电子信箱	liqian0873@sina.com
通讯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中国政法大学法学院法律史研究所	邮政编码	102249
何时何地受何种省部级及以上奖励	以课程负责人申请“国家级一流精品课程”《中国法律史》并获得批准		
主要贡献	进行了慕课课堂视频的录制，完成了视屏教学的全部课案，并以团队形式进行了课程展示。  本人签名：  2021年12月15日		

第(5)完成人姓名	谢晶	性别	女
出生年月	1987年04月	最后学历	法学博士
参加工作时间	2016年07月	高校教龄	5
专业技术职称	副教授	现任党政职务	无
工作单位	中国政法大学	联系电话	18600779847
现从事工作及专长	从事中国法律史教学和研究	电子信箱	xiejing@cupl.edu.cn
通讯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中国政法大学法学院法律史研究所	邮政编码	102249
何时何地受何种省部级及以上奖励	“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教学团队成员之一		
主要贡献	<p>主持国家社科基金后期项目：“治盗之道：清代盗律的古今之辨”</p> <p>主持中国政法大学教学改革项目：“六年制法学实验班学术能力培养模式研究”</p> <p>承担了校级教改项目《法学本科生中国传统经典阅读训练模式研究》</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本人签名：谢晶 2021年12月15日</p>		

第(6)完成人姓名	王银宏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1年06月	最后学历	法学博士
参加工作时间	2014年07月	高校教龄	7
专业技术职称	副教授	现任党政职务	法律史研究院副院长
工作单位	中国政法大学	联系电话	15810230868
现从事工作及专长	中国法律史、比较法教学和研究	电子信箱	wyhzero@cupl.edu.cn
通讯地址	北京市西土城路27号中国政法大学法律史研究院	邮政编码	100088
何时何地受何种省部级及以上奖励	无		
主要贡献	<p>参与“马工程”《中国法律史》教材的编写工作  参与朱勇主编：《中国法制史》（第三版）（十一五国家级规划教材），法律出版社2016年版；  参与朱勇主编：《中国法律史》（北京高等教育精品教材、全国高等学校法学专业核心课程教材），高等教育出版社2019年版；  参与朱勇主编：《中国法律史》（中国政法大学精品系列教材）高等教育出版社2021年版</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本人签名：  2021年12月15日</p>		

第(7)完成人姓名	罗冠男	性别	女
出生年月	1983年12月	最后学历	法学博士
参加工作时间	2017年07月	高校教龄	4
专业技术职称	副教授	现任党政职务	无
工作单位	中国政法大学	联系电话	18811183118
现从事工作及专长	从事中国法律史、比较法研究	电子信箱	luoguannanonly@163.com
通讯地址	北京市西土城路27号中国政法大学法律史研究院	邮政编码	100088
何时何地受何种省部级及以上奖励	2017年北京市青年教师基本功大赛二等奖		
主要贡献	中央电视台 CCTV-12 社会与法频道《法律讲堂》主讲人，主讲《中国古代官制》系列  本人签名：罗冠男 2021年7月15日		

### 三、主要完成单位情况

第(1)完成单位名称	中国政法大学	主管部门	教育部
联系人	李超	联系电话	13701156195
传真	010-58909535	电子信箱	lichao cupl@163.com
通讯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府学路 27号	邮政编码	102249
主要贡献	<p>《中国法律史》一直是中国政法大学法科教学和研究的强势学科，自张晋藩先生率先领导教学团队获得国家级精品课程的教学成果后，朱勇教授在中共中央政治局集体学习中以“历史上的法治与德治”为主题进行了讲解。2017年，教育部再次将中国法律史列为法学核心主干课程，要求法律史教学不仅要关注制度史，还要注重制度的实践、制度的文化渊源，从而更好的服务于“复兴中华传统文化”的宏大使命。</p> <p>中国政法大学法律史研究院、法学院法律史研究所一直担负着中国法律史学科的研究以及学校本科生的“中国法律史”课程的教学。长期的专业研究和教学，在教学方法、教学方案等积累了丰富的经验。为了更好的适用新时代教学要求，激发任课教师的积极性，在慕课课程建设、案例教学和专业研读等当面积积极探索，鼓励教师开新课、拓宽授课对象，在各层次可的教学领域发挥着示范引领作用，努力做好对中国传统法律文化的承袭与创新，实现以史为鉴、立德树人的培养目标。</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单位盖章：            2021年12月15日         </p>		

#### 四、推荐、评审意见

<p>推 荐 意 见</p>	<p>“以史为鉴 立德树人：中国传统法律文化的继承与创新”教学成果政治方向和价值导向正确，完成人年龄结构合理、专业素质过硬，无师德师风问题。学校同意推荐该成果参评 2021 年北京市高等教育教学成果奖。</p>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align-items: center;"><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p>推荐单位党委（盖章）</p></div><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p>推荐单位（盖章） 2021年12月15日</p></div></div>
<p>初 评 意 见</p>	<p>北京市高等教育教学成果奖评审组组长签字： 年 月 日</p>

评审意见	<p>北京市高等教育教学成果奖评审专家委员会主任签字： 年 月 日</p>
审定意见	<p>北京市高等教育教学成果奖评审委员会主任签字： 年 月 日</p>